

南民函〔2025〕85号

办理标志（A）

## 关于南安市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 第280号提案的答复

陈鸿杰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大养老保障力度，优化养老服务供给的建议》提案收悉。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### 一、意见建议采纳落实情况

（一）针对提案“多层次加大支持力度”建议，答复如下：

1.制定优惠政策。近年来，市委、市政府持续发力，积极探索养老优惠政策。在土地供应方面，优先保障养老设施建设用地需求，将养老服务设施用地纳入年度土地供应计划，在符合规划的前提下，鼓励利用闲置土地或改造利用率不高的建筑建设养老

设施；对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，以租赁、出让等有偿方式供应土地，为养老服务机构建设提供坚实保障。在税费减免上，落实各类养老机构税费减免优惠政策，如用电、用水、用气按居民生活类价格执行，并免收相应配套费；免收餐饮许可、卫生许可和卫生监测费等，有效降低养老机构运营成本。对运营良好的养老机构，给予运营补贴。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养老设施建设，对社会力量举办的非营利性养老机构，给予一次性开办补助。对符合条件的自建和租赁的民办养老机构，分别按照每张床位1万元、5000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开办补助；对符合条件的民办养老机构非护理型和护理型床位，分别按照每张床位每年2000元、2400元的标准给予补助。

2.财政投入保障。市级彩票公益金80%以上投入养老服务领域，并向农村地区倾斜，连续多年将农村幸福院建设、乡镇敬老院改造提升等工程列入为民办实事项目。如连续3年实施乡镇敬老院安全达标专项整治，累计投入整改资金800万元，推动全面实现消防安全、建筑安全双达标。在推广长者食堂及新建或改造提升农村幸福院项目给予30万元的建设补助；对乡镇敬老院改造升级和嵌入式养老服务中心项目每个给予100-200万元建设补助。2023年以来，累计投入资金240万元，新建和改造农村幸福院8所，投入660万元新建22所示范性长者食堂。2024年投入700万元补助建设霞美镇温山村、东田镇南坑村2个嵌入式养老服务中心建设，2025年再投入210万元建设1所农村幸福院和6所长者食堂，预计10月底完成建设并验收。

3.兜底保障落实。严格执行各级政府关于实施养老事业发展

“八大工程”、加快居家社区养老和养老机构发展的“二十条”措施、加快推进乡镇敬老院转型升级等一系列政策措施，整合乡镇片区资源，通过空置的旧小学、办公楼等进行改扩建，增加床位，完善养老院的设施建设，打造农村区域性养老中心。全市已建成的养老机构 20 家，其中公建养老机构（含公建民营）17 家、民办养老机构 3 家，在优先满足当地特困人员和低收入、失能、失独、高龄等特殊困难老年人服务需求的基础上，将剩余床位面向社会老年人提供服务，为老年人提供更好的集中供养照护。同时，根据民政部出台的《养老机构管理办法》规定，我局每年会同有关部门对养老机构加强监管，规范服务管理和收费行为，督促公建民营养老机构发挥“保基本、托底线”作用，优先满足兜底保障对象入住需求。

（二）针对提案“多维度提升服务品质”建议，答复如下：

1.优化资源配置。制定《南安市养老服务设施专项规划（2019-2035）》，构建起以市级为龙头、以乡镇为重点、以村居为基础的三级农村养老服务网络。全市现有养老机构 20 家，其中公建养老机构（含公建民营）17 家、民办养老机构 3 家；建有 6 所日间照料中心，284 所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（农村幸福院）。探索打造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，将入住人数较少的公办养老机构进行合并入住，整合现有资源，将机构床位向社会老人开放，优先为农村空巢、失独、独居和失能老人提供照护服务。同时，依托居家养老服务站（农村幸福院）、长者食堂、爱心厨房等养老服务设施，开展日常照料、医疗保健、精神慰藉等方面的服务。聚焦小区养老问题，积极推进南安市美林街道梅亭社区皇家滨城

小区、罗东镇银河新城“社区+物业+养老”项目落地建设，争先创优，共建“物业+养老”的新型养老服务模式，借助小区物业距离近、人员亲、硬件足等优势，不断优化完善养老机构资源配置，破解“家门口”养老的难题，让养老变享老，有效推进养服务体系发展。

2.升级服务供给。通过“政府引导、多方参与、市场运作”的方式培育多级市场，强化对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的家庭照护。2023年通过公开招投标，由政府购买服务，按照每张床位不超过8000元补助标准为520位本市户籍60周岁以上经济困难的失能部分失能居家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，根据失能状况、居家环境条件等情况，对其居家环境主要活动区域和部位进行适老化改造和智能化改造。由专业的养老服务公司符合条件的老年人从防跌防撞、护理床、卫生间防滑等方面进行适老化改造，并按需安装网络连接、紧急呼叫、活动监测等智能化设备，并视情配备助行、助餐、感知类老年用品，以提升老年人的生活质量和安全感。2024年以来，投入389万元通过政府采购居家上门服务方式，为1620名特定老年人提供每月不超过200元的助洁、助医、助行等生活照料服务，以及精神慰藉、医疗康复、紧急救援等居家上门服务，累计开展线下服务3.8万人次。2025年2月21日，水头滨海医院养护中心设立认知障碍专项照护区，走在全省前列，打造医养结合新标杆，将进一步提升养老服务的专业化、精细化水平，为特殊需求的老年人提供更为优质、贴心的照护服务。

3.强化综合监管。全面取消养老机构设立许可，实行备案制，加强对养老机构的事中事后监管。建立健全养老服务质量监管机

制，定期对养老机构的服务质量、安全管理等进行检查评估，督促养老机构规范运营，提升服务质量。同时，畅通投诉举报渠道，及时处理群众反映的问题，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。积极推动养老服务标准化建设，制定完善养老服务各项标准和规范，涵盖服务流程、设施设备、人员配备等方面。督促引导养老机构按照标准开展服务，加强对养老服务从业人员的标准化培训，提升服务的规范化、专业化水平。

（三）针对提案“多领域发展养老产业”建议，答复如下：

1.开发多样适老产品。一是积极鼓励企业加大适老产品研发投入，支持本地企业与科研机构合作，开发适合老年人使用的康复辅助器具、智能健康监测设备、助行器具、无障碍家居用品、老年用品等。目前，我市水暖卫浴、日用轻工等传统支柱产业积极研发生产适老化产品，引进先进的技术和产品，涵盖了轮椅、拐杖、按摩器、智能手环等多个领域，进一步提升我市养老产品制造业水平。二是组织企业参加适老产品展示会、推广会等活动，提高适老产品的知晓度和市场占有率，满足老年人多样化的生活需求。

2.发挥老年人才作用。发挥老龄志愿者协会、老年学学会等社会组织作用，建立老年人才信息库，收集有专业技能、工作经验和志愿服务意愿的老年人信息。结合社区党建邻里中心，打造“党建+养老”服务模式，将新时代文明实践站、党群之家、党员活动室和养老服务站点等相结合，让党员干部在养老服务中亮身份、显本色，如官桥镇漳里村“老乐汇”紧扣老年人需求场景，党员志愿者定期为老年人开展陪伴、帮扶等服务。搭建社区老年

人才服务平台，为老年人提供就业信息、职业指导等服务，鼓励他们在教育、文化、科技等领域发挥余热。如组织退休教师开展课外辅导、举办文化讲座等活动，既丰富了老年人的生活，又为社会做出了贡献。

3.建设专业养老队伍。坚持多措并举，积极推动与人社、总工会、妇联等相关部门，以及南安市高层次人才协会、培训机构等合作，通过开展“送教上门”、委托培训机构集中培训等方式，开展养老护理员培训，提升养老机构护理水平。2024年，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，已完成四期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培训，累计完成培训220人次，并于12月下旬在泉州市医学高等专科学校（南安校区）举办南安市第二届养老护理员技能大赛，对获奖的养老护理员授予“南安市五一劳动奖章”“南安市技术能手”“南安市三八红旗手”“南安金牌工人”等称号并给予适当奖励金，并根据《泉州市养老护理岗位工作人员奖补办法》规定，积极为符合条件的养老护理员申报岗位奖补，吸引更多的专业人才加入到养老服务队伍，提升养老服务队伍专业化、职业化水平。

虽然我市在养老保障和服务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与广大老年人日益增长的养老需求相比，仍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。如养老服务设施布局还不够均衡，部分农村地区养老服务设施相对薄弱；养老服务人才队伍整体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等。下一步，我局将以您的建议为重要参考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持续加大工作力度，不断完善养老服务体系，努力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和水平，让广大老年人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，安享幸福晚年。

## 二、其他

收到提案后，我局高度重视，指派分管领导和相关科室专门负责提案答复工作。现就《关于加大养老保障力度，优化养老服务供给的建议》最终形成正式答复。

再次感谢您对我市养老事业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！

分管领导：吴帮助

经办人员：黄惠莲

联系电话：0595-86373661

南安市民政局

2025年7月4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---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办、市政府督查室。

（共印 10 份）

---